

格載管制結束

東引下船多達357人及89位臺馬之星旅客，登島人數逾400人，暑假來首見

常7月12日晚間「先東後馬」航線搭客數有525人，其中到東引的旅客數多達357人，是暑假開始以來人數最多的一次。

新臺馬輪配合「113年基隆港大型客

輪抵達東引中柱港，下船的旅客數多達357人，另外還有89位旅客搭乘臺馬之星從南竿到東引，登島人數超過400人，是暑假以來首見。民宿業者說，星期五、六是「先東後馬」航線在東引下船的旅客數通常都會隔倍增。

13日早晨，週休二日的開始，新臺馬輪若是一般「先東後馬」航線都

為「先東後馬」。

12日船班恢復正常，航線642

次達357人，是暑假開始以來人數最多的一次。

新臺馬輪降載525人，星期五、六是暑假以來人數最多的一次。

（圖／文：陳其敏）



隨手減塑

邁向綠色生活

減塑政策推行多年，國人使用塑膠袋個數雖減半，總重量卻攀升；其中，傳統市場的塑膠袋用量占了五成以上。環境部在7月3日表示，國際無塑膠袋日前一天宣布，是去年底，許多傳統市場串聯減塑，請商家詢問顧客是否需要塑膠袋，並鼓勵消費者自備購物袋。

隨著限塑法規的執行，許多民眾改變生活習慣，自備環保袋、環保杯、餐具等堅持在生活在中減塑，臺灣已從2003年每年耗用20億個塑料袋，減少到了100億個。但要突破瓶頸，需要每個人都有改變生活習慣的決心。雖然塑膠的確方便，但造成了海洋廢棄物問題，長期照護海岸環境汙染，必須改變。

「向海致敬」行動在各界的努力下減少了臺灣海洋與海灘的垃圾，但海洋內的塑膠微粒仍在影響健康，不僅是環境問題，亦是健康問題。根據聯合國的統計顯示，光

占了五成以上。環境部在7月3日表示，國際無塑膠袋日前一天宣布，是去年底，許多傳統市場串聯減塑，請商家詢問顧客是否需要塑膠袋，並鼓勵消費者自備購物袋。

得愈來愈小，最終形成塑膠微升；其中，傳統市場的塑膠袋用量占了五成以上。環境部在7月3日表示，國際無塑膠袋日前一天宣布，是去年底，許多傳統市場串聯減塑，請商家詢問顧客是否需要塑膠袋，並鼓勵消費者自備購物袋。

「尺寸小於5毫米之塑膠物質」。這些塑膠微粒飄散到世界各地的陸地和海洋，隨著食物鏈逐漸累積在生物體內，最終還可能進到我們人

體造成永久的傷害。

事實上，許多資源回收物因分類過量，也需要加強資源回收物的細分

類或處理成本過高，最終仍以焚化和掩埋為主要處理方式，再循環利用率其實不高。

要澈底解決問題，除了從源頭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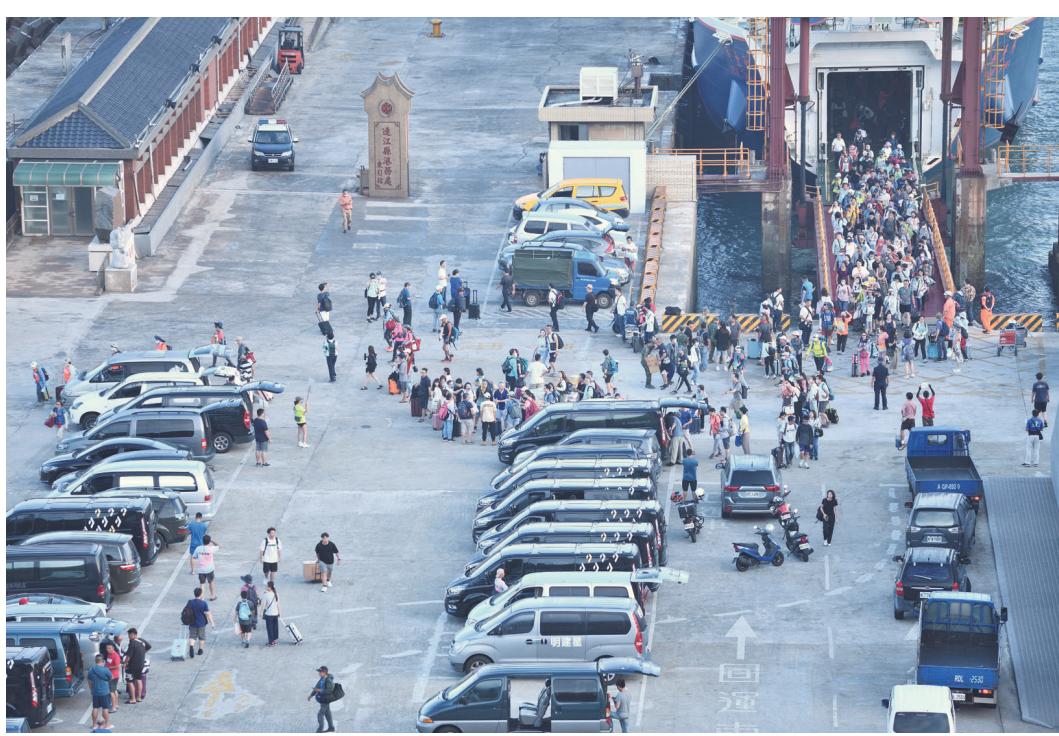
量，還需要加強資源回收率，這樣不僅可

以減少塑膠袋的用量，也能增加資

本報訊】新臺馬輪載客數恢復正

常，7月12日晚間「先東後馬」航線搭客數有525人，其中到東引的旅客數多達357人，是暑假開始以來人數最多的一次。

（圖／文：陳其敏）



瞭解勞工職災權益 民社處攜手法扶會舉辦專題講座

【記者黃沛宣報導】為使廣大的勞工朋友、家庭成員了解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及保護法（以下稱災保法）在法律層面上對於自身影響，連江縣政府民政社會處攜手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邀請洪志聖律師，以「有償扶助基金會」為題，進行專題講座。

災保法已於111年5月1日起施行，對於勞工的權益帶來更多的保障。洪律師提醒廣大朋友的權益帶來更多的保障。洪律師提醒廣大

民衆，災保法主要保障措施分成兩點，一是強制納保範圍擴大，不論僱用人數，所有受僱於登記有案事業單位的勞工均納入強制加薪，二是給付權益增進，災保法提高

工薪、失能、死亡、失蹤及醫療給付等項目。

針對非典型勞動者，如受雇自然人僱主之勞工、實際從事勞動之人員及提供勞務之童工，法律扶助基金會將繼續加強對這些勞工的保障，提供特別加保制度，讓他們享有工作安全保

障。即使未加保的勞工遭遇到職業災害，仍可申請相應的保險給付。此外，雇主也能透過災保

法有效分擔職業災害補償責任。



縣府民政社會處攜手法律扶助基金會，舉辦勞工權益該有保障的專題講座。（圖：縣府民政社會處）

連江縣房屋稅徵收率自治條例

第一條：本自治條例依房屋稅條例第五條第五項及第六條第一項規定制定之。

第二條：本自治條例之主管機關為連江縣財政稅務局（以下簡稱稽徵機

關）。

第三條：連江縣（以下簡稱本縣）房屋

稅徵收率規定如下：

一、住家用房屋：

（一）供自住、公益出租人出租使用或

以土地設定地上權之使用權房屋並供該

稅徵收率規定如下：

（二）供營業、私人醫院、診所或自由

職業事務所使用者，為其房屋現值百分

之三。

（三）供人民團體等非營業使用者，為

其房屋現值百分之一點五。

（四）供人民團體等非營業使用者，為

其房屋現值百分之一點八。

（五）供人民團體等非營業使用者，為

其房屋現值百分之一點八。

（六）供人民團體等非營業使用者，為

其房屋現值百分之一點八。

（七）供人民團體等非營業使用者，為

其房屋現值百分之一點八。

（八）供人民團體等非營業使用者，為

其房屋現值百分之一點八。

（九）供人民團體等非營業使用者，為

其房屋現值百分之一點八。

（十）供人民團體等非營業使用者，為

其房屋現值百分之一點八。

（十一）供人民團體等非營業使用者，為

其房屋現值百分之一點八。

（十二）供人民團體等非營業使用者，為

其房屋現值百分之一點八。

（十三）供人民團體等非營業使用者，為

其房屋現值百分之一點八。

（十四）供人民團體等非營業使用者，為

其房屋現值百分之一點八。

（十五）供人民團體等非營業使用者，為

其房屋現值百分之一點八。

（十六）供人民團體等非營業使用者，為

其房屋現值百分之一點八。

（十七）供人民團體等非營業使用者，為

其房屋現值百分之一點八。

（十八）供人民團體等非營業使用者，為

其房屋現值百分之一點八。

（十九）供人民團體等非營業使用者，為

其房屋現值百分之一點八。

（二十）供人民團體等非營業使用者，為

其房屋現值百分之一點八。

（二十一）供人民團體等非營業使用者，為

其房屋現值百分之一點八。

（二十二）供人民團體等非營業使用者，為

其房屋現值百分之一點八。

（二十三）供人民團體等非營業使用者，為

其房屋現值百分之一點八。

（二十四）供人民團體等非營業使用者，為

其房屋現值百分之一點八。

（二十五）供人民團體等非營業使用者，為

其房屋現值百分之一點八。

（二十六）供人民團體等非營業使用者，為

其房屋現值百分之一點八。

（二十七）供人民團體等非營業使用者，為

其房屋現值百分之一點八。

（二十八）供人民團體等非營業使用者，為

其房屋現值百分之一點八。

（二十九）供人民團體等非營業使用者，為

其房屋現值百分之一點八。

（三十）供人民團體等非營業使用者，為

其房屋現值百分之一點八。

（三十一）供人民團體等非營業使用者，為

其房屋現值百分之一點八。

（三十二）供人民團體等非營業使用者，為

其房屋現值百分之一點八。

（三十三）供人民團體等非營業使用者，為

其房屋現值百分之一點八。

（三十四）供人民團體等非營業使用者，為

其房屋現值百分之一點八。

（三十五）供人民團體等非營業使用者，為

其房屋現值百分之一點八。

（三十六）供人民團體等非營業使用者，為

其房屋現值百分之一點八。

（三十七）供人民團體等非營業使用者，為

其房屋現值百分之一點八。

（三十八）供人民團體等非營業使用者，為

其房屋現值百分之一點八。

（三十九）供人民團體等非營業使用者，為

其房屋現值百分之一點八。

（四十）供人民團體等非營業使用者，為

其房屋現值百分之一點八。

（四十一）供人民團體等非營業使用者，為

其房屋現值百分之一點八。

（四十二）供人民團體等非營業使用者，為

其房屋現值百分之一點八。

（四十三）供人民團體等非營業使用者，為

其房屋現值百分之一點八。

（四十四）供人民團體等非營業使用者，為

其房屋現值百分之一點八。

（四十五）供人民團體等非營業使用者，為

其房屋現值百分之一點八。

（四十六）供人民團體等非營業使用者，為

其房屋現值百分之一點八。

（四十七）供人民團體等非營業使用者，為

其房屋現值百分之一點八。

（四十八）供人民團體等非營業使用者，為

其房屋現值百分之一點八。

（四十九）供人民團體等非營業使用者，為